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8日至2024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7983163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16日

商 标

皮实兔

申 请 人 石家庄中原橡塑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天山北大街36号乐城国际贸易城C2写字楼801-810号

代理机构 河北道恩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工商管理辅助；商业企业迁移的管理服务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信息代理；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人事管理咨询；网站流量优化；会计咨询服务